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兴证券”）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金公司”）、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达证券”）正在筹划由中金公司通过向东兴证券全体 A 股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、向信达证券全体 A 股换股股东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东兴证券、信达证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 A 股股票（证券简称：东兴证券，证券代码：601198）自 2025 年 11 月 20 日（星期四）开市时起开始停牌。本次重组涉及到 A+H 股两地上市公司同时吸收合并两家 A 股上市公司，涉及事项较多、流程较为复杂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25 个交易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、2025 年 11 月 27 日、2025 年 12 月 4 日披露的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3）、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6、公告编号：2025-067）。

鉴于本次重组相关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信息公平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公司 A 股股票将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积极推进各项工作，并根据本次重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待相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 A 股股票复牌。

本次重组的具体合作方案以三方进一步签署的交易文件为准。本次重组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，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0日